#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中情人 更新时间：2024-08-21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一买 受 人： 签订地...*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一**

买 受 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第二条 质量标准：搅拌站按国标gb10172—88生产。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产品质量保修半年。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裸装、无回收。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按合同清单配置供应。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交货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出卖人所有。

第八条 交货地点：厂内交货。

第九条 运输方费用负担：装车费用由出卖人负担，运输设备所需的费用由买受人负担。

第十条 第十一条 员(买方仅负责越南河内至归仁工地的交通费及在工地提供吃住费用，其余费用由卖方承担)。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买受人即支付合同金额的5万元作为排产定金，余款12.5万发货前付清。

第十二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双方履行完合同义务后，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法规办理。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甲方：乙方：日期：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

甲方(出卖人)：哈尔滨鑫鼎昊热能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买受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地点：

根据《合同法》等法律的规定和有关交易习惯，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买卖工业设备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及合同总价款

二、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煤矿用热风炉标准执行。 三、价款支付

乙方在合同签订时预付元，合同签订后15日内，乙方一次向甲方支付全部价款。

双方协商选择上述第前述价款为不含税金额。

四、产品交付

乙方支付 %合同价款后，甲方按照乙方指定发运时间和地点供货，产品从甲方仓库装上运输工具时，即完成交付。

甲方交付的产品应附带常规检验合格证、使用说明书。

五、运费负担

甲方负责装车费用，乙方负责卸车费用。在途运费按照实际发生额双方各负担50%。

六、验收方式

在产品到达乙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应尽快验收，超过5日未向甲方发出不合格通知的，视为产品合格。产品不合格，乙方有权要求修复或更换，费用甲方负责。

七、安装调试

按照乙方要求时间，甲方派人免费指导产品安装调试。安装所需设备、材料、人工等所有费用以及指导安装人员的食宿费用由乙方负责。

八、售后服务

产品安装调试后保修一年，但人为损坏或操作不当造成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支付的预付款在合同总价款20%以下(含本数)部分，作为定金，甲方不出卖标的物需双倍返还，乙方不购买标的物甲方不予退还。

2、甲方在收到乙方发货通知超过15日不发货的，每日按合同价款1%支付迟延履行金，但因不可抗因素或经乙方书面同意延迟发货除外。

3、乙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每日按逾期支付金额1%交付滞纳金。逾期支付超过30日，乙方构成违约，甲方享有合同的单方解除权。因不可抗因素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延迟付款除外。

十、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哈尔滨仲裁委员会解决，适用该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规则。

十一、其他事项：

十二、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出卖人)： 乙方(买受人)：

哈尔滨鑫鼎昊热能机械有限公司 (自然人要写明身份证号)

地址：香坊区黎明乡朝阳村薛家屯 地址： 法定代表人：孙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451-82139948/38 电话：

开户银行：哈尔滨银行健康路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264060361205017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三**

卖方：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买方为下述工程向卖方订购本合同所述产品: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二、产品名称、数量、型号、规格、单价、合价及生产厂家:详见《产品明细及价格确认清单》(合同附件1)。产品质量及售后维护保证：详见《质量保证及售后维护保证承诺书》(合同附件2)。

三、产品的运输方式、交货地点：

(一)运输方式、交货地点：卖方应严格按照买方规定的时间、数量以保护产品性能、质量的运输方式安全运抵买方的施工现场或指定地点，并负责卸货。对于产品运至指定地点之前发生的一切损失和风险，包括:产品的外观、性能、数量及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责任等,由卖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约定交货地点： 。

(二)包装、储存和保护：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或标书要求。如因包装不当造成产品质量下降或破损等，由卖方承担责任。

四、交货时间

(一)卖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交货时间： 。

(二)卖方必须配合买方的施工进度计划。由于买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的原因，对产品交货时间进行变更时，卖方不得以此为理由进行索赔。

(三)以产品实际运到合同指定地点的日期为卖方实际交货日期，并以此确定是否逾期交货。

五、买方工作：

(一)买方在认为需要时，有权对从产品的原材料进场到生产加工过程、原始资料进行追踪、核实及驻厂监造，卖方应积极提供便利条件。

(二)卖方产品运至买方施工现场或指定地点后，由买方代表对产品数量、外观及附带的备品、配件和资料等进行检验。

(三)根据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

六、卖方工作：

(一)卖方在合同签订后应积极组织货源,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数量、交付时间、地点进行交付。若不能按期交付造成买方工期延误的损失及紧急订货增加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二)成套设备安装时，卖方应免费提供施工用专用工具,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做好现场指导服务，满足买方施工进度要求。同时由卖方负责设备调试。

(三)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产品设计权的起诉。

(四)卖方负责安装时，应委托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企业或人员进行，并服从买方现场人员的管理。

七、产品质量保证：

(一)卖方应保证产品是全新的、未被使用过的合格品，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指标的要求。

(二)当买方在使用或安装产品时，任何时间发现存在质量缺陷，卖方应在买方提出质量异议后立即给予无偿维修或更换。

(三)产品质保期内由于卖方原因造成产品质量缺陷或设备运行损失等，卖方应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其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其他责任均由卖方承担。

(四)产品质保期限自卖方交货之日起至本合同第一条所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满两年止。在质保期内，由于卖方的原因所造成的产品质量缺陷或不合格皆由卖方负责。产品的质保期从修理、更换后重新起算。

八、验收：

(一)产品外观、数量验收：卖方必须确保产品外观整洁，无残缺、破损，产品铭牌及参数应符合国标要求标示准确，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或标书要求，产品数量应符合合同约定。如产品的外观存在质量问题、数量如不符合合同约定，卖方应在买方要求的时间内负责更换、补足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经济

损失。

(二)产品性能验收：卖方应保证向买方提供的产品其性能、参数满足运行要求，对运行期间因卖方产品引发的问题承担相应责任。如产品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则买方在产品质保期内可随时提出，卖方应当负责修理、更换并承担因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对上级质量管理机构、部门或业主要求对其产品质量进行检验时，卖方应积极配合，并承担相应费用。由于质量检验不合格，卖方必须全部无条件退货，并赔偿买方损失。

九、计量及确认：

卖方产品应根据买方的采购计划进场，卖方应提交所需的检验试验报告以及相关的技术质量证明文件，产品经买方代表现场验收、复验合格、签字确认后的合格数量为卖方实际供应的产品数量。

十、结算、付款：

(一)卖方实际供应的产品数量乘以《产品明细及价格确认清单》中对应产品的合同单价作为卖方实际供应产品的最终落地结算价款。

(二)设备预付款30%，产品全部送达买方指定现场并无损卸货后，卖方应及时通知买方安排适当的时间进行产品验收，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监理验收后买方支付给卖方合同价款总额的 %，整体工程经调试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至卖方结算价款总额的 %，工程结算完成后买方支付至卖方结算价款总额的 %，买方留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付清。

十一、违约责任：

(一)若卖方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在规定的期限内采取措施，若卖方在限期内仍未取得明显效果，不能令买方满意，则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还应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二)如卖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以外的原因而迟延交货，卖方每天按迟交货物金额的 5 ‰向买方计算支付逾期违约金。如因卖方迟延交货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卖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卖方迟延供货 7 天以上，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二、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买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环境保护

(一)本合同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保证环保要求。

(二)卖方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在合同实施过程中保护现场及附近的环境，以避免其合同实施引起的污染、噪声和其它因素对公众或公众财产等造成伤害或妨碍。对周围道路、建筑物、构筑物造成的损坏所引起的诉讼、赔偿，由卖方承担。

(三)卖方应按照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有责任维护买方的社会及公益形象。如果发生卖方损害买方社会及公益形象的事件，则视为卖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买方有权追究卖方本合同金额的20%的违约金。若由于卖方安全、文明施工问题造成买方被他人索赔，对买方造成的损失均由卖方承担，买方并保留向卖方索赔的权利。

十四、本合同项下债权全部或部分不得转让给第三人。

十五、其它约定事项：

(一)卖方有责任和义务对本合同全部内容严格保密。

(二)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骑缝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时废止。

(三)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遇特殊情况需变更合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重新签订合同，原合同废止。如需签订补充协议，应由原合同买卖双方签字并加盖与原合同相一致的合同专用章后方为有效，并视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乙方：日期: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四**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的义务和责任,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合作概况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为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就淮南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业务用房项目(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多联式空调工程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工作及相关事宜.二.甲乙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整个项目过程中和招标人以及有关各方的公关、洽谈等活动.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甲方全权转承并享有投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一切权益和责任的合同,由甲方全权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工作.

(3)甲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保质保量完成该项目的施工工作.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甲方与投标人签署转承合同并进场施工后,根据本项目进展,向乙方采购投标文件中所有的多联机设备(施工过程中如有对设备数量型号的变更,则按实际需要采购).多联机设备清单见投标文件,价格经双方协商为：4700000元(肆佰柒拾万元整)

(5)甲方向乙方支付150000元的合作费用，第一次提货付50000元，第二次提货付100000元。

(6)中标通知书下发后十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花费费用157000元(壹拾伍万柒仟元整)，此项费用与中不中标无关。

2.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于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项目施工及管理等费用的合同。

(1)乙方负责按照工期要求向甲方提供全新的、符合招投标文件和设计要求的“美的”牌多联机空调设备.并向甲方提供设备全额发票和与设备相关的手续资料.保证验收合格.如因乙方供货等原因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2)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支持,施工完成后乙方负责配合甲方进行系统调试.如果招标人要求对其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乙方要积极配合。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20万元做为货物订金，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提货，每批货提货前，甲方向乙方支付所提货物的100%货款，订金在最后一批货提货时扣除。供货方式及期限：

乙方收到货款后30日内根据甲方要求分批发货，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到招标人施工现场。货物到达现场前一切风险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按照投标文件中的与售后服务相关的条款执行.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除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违约外,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全额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造成的损失数额不明确的,由第三方进行评估.

五、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向淮南市仲裁机关提请仲裁或向淮南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20\_\_年\_\_月\_\_日\_\_与乙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协议作废。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五**

需方：

供方：

1设备型号及数量

甲方向乙方购买由乙方生产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合同总价

1)合同总价为\_\_\_\_\_\_\_\_元。

2)该合同总价不含运输、包装费用。

3付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签定当天内，甲方将合同总金额的\_\_\_\_\_%以电汇方式支付给乙方作为定金。

2)本合同签定后的第\_\_\_\_\_\_\_\_天，甲方将合同总金额的\_\_\_\_\_%以电汇方式支付给乙方作为结算提货款。

3)乙方出具与甲方结算货款。

4设备交货期

乙方在收到甲方全款后的两天内于乙方所在地发出本合同所指货物。

5设备发货

1)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运输方式和运费由甲方承担。

2)甲方因故要求推迟合同中约定的供货期，需在距交货期\_\_\_\_\_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乙方确认后生效，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由此而造成的误工费、运费等。

6设备的签收

1)设备到货后，甲方人员检验并签收设备。“签收单”甲方需以邮政快递方式寄回乙方，如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后一周内，甲方未寄回“签收单”，视为签收合格处理。

2)若甲方发现设备规格或数量不符，乙方负责更换或补齐，因此延误甲方使用，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设备的安装调试与指导

1)乙方免费提供设备安装调试的全部图纸和技术资料，并无偿的指导服务，在甲方调试过程中如果遇到技术困难，根据需要可由乙方派工程师到甲方施工现场进行指导，乙方工程师的一切住宿差旅费用由甲方负责。

2)乙方工程师现场指导时间在不超出\_\_\_\_\_天时间内，乙方不再收取其他服务费用。

8售后服务

1)设备自甲方签收后，乙方负责壹年的免费保修，免费保修期满后，乙方提供终生有偿维修服务。

2)在免费保修期内，机器内自然损坏的所有零配件甲方均应以邮件方式寄回乙方处进行免费维修更换。若出现重大问题，无法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解决，乙方须派工程师到甲方处查看指导，所产生费用由乙方负责。

甲方：

乙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六**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章 合同标的

第一条 合同标的要求：

1、设备名称、品牌、型号： 。

2、产地、生产厂家、生产日期： 。

3、质量标准：

按原厂质量标准，即以说明书为准。说明书所载明的质量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

第二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所列 设备 台的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

2、该合同价格包括：设备主机价(含200米管件)。

第三条 支付方式：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

第三章 设备验收

第四条 设备的验收程序：

1、设备进场后，在20个工作日内使用正常，乙方付清全部款项。

2、设备进场后，在20个工作日内由于各种原因，使用不正常，乙方按2.3万每月付甲方一个月租金，设备进场费由乙方负责，设备出场费由甲方负责。

第四章 其他

第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七**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_\_\_\_\_\_\_\_\_\_\_\_\_\_\_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1、合同设备名称、价款

①、随机技术文件：每一单台设备在交货时均应随机提供详细的安装手册、操作和维护手册、使用和保养说明书、易损配件目录等一切与该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

②、随机配件、专用工具：乙方应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以方便甲方进行设备的正常安装、调试及使用。

③、付款方式：合同签字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_\_\_\_\_\_%，计\_\_\_\_万元人民币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发货后\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计\_\_\_\_万元人民币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_\_\_\_\_%，计\_\_\_\_万元人民币剩余货款\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设备的质保金，在设备保质期届满后，如无质量问题，由甲方向乙方全部付清。

④、甲方的每次付款，均以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为依据，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提供合法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货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2、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之间的期限内向甲方交付本合同项下全部机械设备。

3、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将全部设备运至甲方书面告知的指定地点并交付甲方，该指定交货地点将由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后10个日历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乙方需承担货物在甲方接收之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4、质量保证及标准质量保证期

自设备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乙方保证按照以下国家、行业相关安全和质量标准及厂家技术文件的要求，进行设备安装、保养，确保设备在其使用寿命期内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各项技术指标，能够正常运转。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6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保修。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及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影响正常安全运行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鉴于甲方承诺在本合同期内凡属其公司名下的车辆使用乙方提供的“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服务平台”,安装使用乙方提供的车载卫星定位终端设备，安装数量为\_\_台，特订立本合同。

一、产品型号、功能及价格

1、产品型号：甲方装置车载卫星定位终端型号为\_\_符合国家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标准的布标平台。

2、乙方为甲方提供基于/北斗无线定位的.智能化车辆管理业务和售后服务，以及硬件安装调试、技术和功能，须满足甲方合同类产品的标准。

3、价格：

甲方支付乙方设备价值、技术和安装调试等费用\_\_元/台，再倍乘装载数量。从第二年开始按每年每车\_\_元收取

4、本合同有效期为\_\_年，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合同总价为\_\_元整，大写：\_\_元整。

二、付款方式：\_\_\_。

三、网络资费及通讯服务费

1、车载卫星定位终端需要租用网络，由乙方负责为甲方租用，开通流量套餐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的额定流量，由乙方负责，超出部分由甲方承担，以下年交费时结算为准。

2、通讯服务费按年支付，采用先款后服务的原则，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每装一台车向乙方支付一台车的费用;次年开始服务到期前一月支付下年通讯服务费，支付前核对流量是否超额。

四、安装和调试

1、乙方负责卫星定位终端硬件安装、调试，直至其技术、功能满足第一条约定标准为止。

2、甲方使用此系统进行相应监控调度等功能所需电脑硬件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

有义务对甲方网络环境及电脑配置提出建议，甲方电脑、网络应达到乙方的要求。

五、售后维护

1、乙方承诺对自己所提供的产品质保三年。

2、甲方所使用的车载卫星定位终端、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服务平台发生故障时，乙方承诺自甲方通知之日起，2小时内响应并提出处理意见，无法远程维护的，在一个工作日上门对甲方故障进行维护。

3、甲方所使用的车载卫星定位终端如因甲方原因或交通事故原因而造成损坏导致终端不能正常运行时，所产生的责任及维修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4、乙方负责甲方车载卫星定位终端、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服务平台的正常运行，并提供功能实现、系统优化等技术支持;乙方24小时服务热线：\_\_\_，投诉建议专线：\_\_\_。

六、培训

甲方冀繁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服务平台建成后，乙方定期安排技术人员对甲方操作使用人员进行整体系统操作培训，提供操作使用手册。

七、免责条款

1、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免责。但遇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十五日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其他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2、本产品可以加强车辆的监控和管理,并不完全防止使用该产品的车辆被盗抢等意外事故发生。无论在任何原因下对于车辆的意外丢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八、违约条款

1、甲方于合同未满前单方面悔约的，须补满合同期全部价款;

2、乙方提供的卫星定位终端硬件设备达不到标准和要求的，须于2日内调试至达到标准或要求，否则更换，直至达到标准;

3、甲方有确凿、充分的证据证明乙方售后服务达不到标准和要求的，每辆车达两次以上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关于该车辆的售后服务合同，减少相应价款;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其他规定或法定义务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须对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造成根本违约的，守约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违约方对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九、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保密，涉及对方商业和技术秘密的，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其他任何公司、企业、组织、个人提供或者泄露本协议内容，如果由于一方未遵守本条款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承诺不将甲方所有装车所需的各种资料信息透露给任何人。

3、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乙方承诺不将甲方安装有车载卫星定位终端的车辆营运数据提供给任何单位或个人。

十、其它

1、合作期满前一个月，若双方对此合同续签事宜无书面异议，此合同将按年自然延续。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本合同内容对于续展期仍有约束力。

2、合同期限届满后，如果甲方需要继续安装使用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服务平台或类似的系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十一、仲裁和法律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费用和对方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在仲裁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它部分。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日期：\_年\_月\_日日期：\_年\_月\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九**

出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买受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兹就设备买卖事宜，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设备的买卖事宜，由甲方卖出，乙方买进。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_\_\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_\_元整。

(2)甲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后记的设备安装于乙方总公司所在地的工厂。乙方未支付的余款，在交货时一次付清。

第三条、甲方于第二条、第(2)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设备的所有权移转予乙方。

第四条、在甲方尚未将设备交付予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甲方保证后记设备所具有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机，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有关后记设备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三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而发生自然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若发生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而设备仍然无法操作，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月，乙方可依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1)换取同种类设备。其条、件为乙方须就已使用该设备的时间长短支付货款，每一年乙方应支付甲方相当于第二条、总金额五分之一款项。

(2)退还设备。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设备所应付如前(1)之款项，其余定金退还予乙方。有关使用设备的时间，其计算方法则无论乙方是否使用，规定从第三条、甲方交付设备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设备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设备，则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该设备搬回。

有关前述甲方的设备搬运费、安装费、以及搬回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可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第九条、甲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所列日期前交付设备，乙方得向甲方催告，于十日内交付设备。在此期限内，甲方若仍然无法交付，则本契约视同作废。乙方得请求甲方退还第二条、之定金、以及与定金同额的损失赔偿。

本契约一式三份，当事人及见证人各执一份为凭，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卖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买受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

出卖人：\_\_\_\_\_\_\_\_\_\_\_\_\_\_\_\_\_\_

买受人：\_\_\_\_\_\_\_\_\_\_\_\_\_\_\_\_\_\_

买受人因\_\_\_\_\_\_\_需要，向出卖人购买粗铜，根据国家《民法典》等法律条规，本着友好合作及互惠互利精神，遵守诚实守信原则，现经充分协商，一直同意签订本合同，双方务必信守。

一、产品、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二、质量标准：符合\_\_\_\_\_\_\_\_\_\_\_\_\_\_标准。

三、交货地点：出卖人指定仓库交货。

四、运输方式：买受人自提，费用由买受人负担。

五、合理磅差：±1%双方互不计较。

六、产品内在质量问题买受人应当在每批交货当时提出，并不得动用，经出卖人确认后，出卖人仅负责索赔。其他产品质量问题及产品数量异议须在每批交货当时提出。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先款后货，买受人每月主动配合出卖人书面对账。

八、违约责任：违约方承担10%货款的违约金。逾期付款每日加付千分之五货款的违约金。逾期付款且产品价格上涨的，出卖人对逾期付款的产品有权主张所有权保留，可要求买受人退回逾期付款的货物，或要求买受人支付价格上涨所造成的价差损失。买受人逾期付款的，或买受人拒绝书面对帐的，出卖人有权中止发货或取消订单。买受人逾期提货的，如遇价格下跌，买受人应按原约定价格支付货款买受人逾期提货的，如遇价格上涨买受人应按上涨价格支付货款。

九、其他约定事项

1.出卖人所在地为合同履行地。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签章后传真与原件同等有效。

2.买受人及其经办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贿赂或者变相贿赔出卖人经办人。未经出卖人书面同意，禁止买受人借钱、借物给出卖人业务人员，否则视为商业贿赂。买受人及其经办人如违反约定，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增加支付相当于50倍商业贿赂的违约金给出卖人。

3.合同有效期自\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卖人：\_\_\_\_\_\_

出卖人代表人：\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买受人：\_\_\_\_\_\_

买受人代表人：\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一**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卖方拥有生产、销售\_\_\_\_\_\_\_\_\_设备及相关资料的专有权

鉴于买方为\_\_\_\_\_\_\_\_\_需要有意向卖方购买上述设备及相关资料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用于\_\_\_\_\_\_\_\_\_项目的\_\_\_\_\_\_\_\_\_设备。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_\_\_\_\_\_\_\_\_。

2.卖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使安装后的设备完全满足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3.卖方为买方设计制造并提供设备所需的其他辅助设备及材料。

4.卖方向买方提供所供设备的以下服务：设计、培训、安装、测试验收、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

二、合同价格

1.合同总价为￥\_\_\_\_\_\_\_\_\_。

2.合同总价包括了设备及辅助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关税、商检费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的分项价格如下：

设备和材料费用：￥\_\_\_\_\_\_\_\_\_。

辅助设备费用：￥\_\_\_\_\_\_\_\_\_。

设计和技术资料费用及培训费用：￥\_\_\_\_\_\_\_\_\_

技术服务费用：￥\_\_\_\_\_\_\_\_\_。

4.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5.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三、付款

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合同总价，按以下办法及比例由买方通过\_\_\_\_\_\_\_\_\_银行支付给卖方。

1.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卖方国家有关当局出具的出口许可证影印本\_\_\_\_\_\_\_\_\_份，或有关当局出具的不需出口许可证的证明文件\_\_\_\_\_\_\_\_\_份。

\_\_\_\_\_\_\_\_\_银行出具的以买方为受益人，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_\_\_\_\_\_\_\_\_份。

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形式发票一式\_\_\_\_\_\_\_\_份。

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上述单据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天内提交。

2.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在卖方按本合同约定交货时，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将每批交货总价的\_\_\_\_\_\_\_\_\_%支付给卖方：

全套清洁无疵、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并注明“运费到付通知目的港\_\_\_\_\_\_\_公司”的海运提单正本\_\_\_\_\_\_\_份，副本\_\_\_\_\_\_\_份

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详细装箱单一式\_\_\_\_\_\_\_\_\_份

质量合格证一式\_\_\_\_\_\_\_\_\_份。

3.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在买方收到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双方代表按本合同规定签署的\_\_\_\_\_\_\_\_\_交接验收证书的影印本\_\_\_\_\_\_\_\_\_份

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4.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在按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商品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双方代表按本合同规定签署的\_\_\_\_\_\_\_\_\_保证期结束的确认书影印本\_\_\_\_\_\_\_\_\_份

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买卖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在中国发生的，均由买方负担，在中国以外发生的，均由卖方负担。

四、逾期付款

如果买方不能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则卖方有权延期交货如果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_\_\_\_\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则卖方有权解除合同，这时买方应按货物总金额的\_\_\_\_\_\_\_\_\_%计违约金￥\_\_\_\_\_\_\_\_\_付给卖方：如果买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付款给卖方，则买方也应支付由此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拖欠款金额每天\_\_\_\_\_\_\_\_\_\_\_‰计算，直至该款付清为止。超过合同付款期\_\_\_\_\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由此造成卖方的损失，应由买方向卖方作出补偿。

五、设备交付

1.交付时间：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_\_\_\_个月内分\_\_\_\_\_\_\_\_\_批将设备交付完毕。交货日期以设备始发航空部门/铁路部门/水运部门发货时间戳记为准。此日期即为本合同计算迟延交货违约金的根据。

2.交付地点：所有合同设备由卖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_\_\_\_\_\_\_\_\_机场。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3.卖方应于交货日\_\_\_\_\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合同设备的如下内容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向卖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合同号

机组号

设备备妥发运日

设备名称及编号和价格

设备总毛重

设备总体积

总包装件数

交运车站/港口/机场名称、车号/船号/飞机号和运单号

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超过9米3米3米的每件货物的名称、重量、体积和件数。对每件该类设备必须标明重心和吊点位置，并附有草图。

对于特殊物品必须特别标明其品名、性质，特殊保护措施、保存方法以及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

六、资料交付

1.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_\_\_\_个月内，将与合同设备有关的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等技术资料以空运/邮寄等方式交付给买方。

2.技术资料采用空运方式的，\_\_\_\_\_机场在技术资料空运提单上所加盖的日期戳为技术资料实际交付的日期。买方应在\_\_\_\_\_日内将带有到达印戳日期的空运提单影印本一份寄送卖方。技术资料采用邮寄方式的，买方所在地所属邮局的落地印戳日期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买方在收到资料\_\_\_\_\_\_\_\_\_日内将收到单据复印件寄送给卖方。

3.在技术资料发运后的24小时内，卖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与日期、资料项号、件数、重量、航班号用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并将空运提单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和技术资料装箱清单\_\_\_\_\_\_\_\_\_份航空邮寄给买方。

七、包装

1.卖方所交付的所有货物要有适合长途运输和多次搬运、装卸的坚固包装，不能造成运输过程中箱件破损，设备和零件散失。并应按设备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合同设备安装现场。

2.卖方对包装箱内和捆内的各散装部件均应系加标签，注明合同号、主机名称、部件名称以及该部件在装配图中的位号、零件号。备件和工具除注明上述内容外，尚需注明“备件”或“工具”字样。

3.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邻接四个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明显易见的中文或英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

合同号

目的站/码头

收货人

设备名称、机组号、图号

箱号/件号

毛重/净重

体积。

4.对裸装货物应以金属标签或直接在设备本身上注明上述有关内容。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支架或包装垫木。

5.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价格、机组号、图号的详细装箱单、合格证。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各一份。

6.卖方交付的技术资料，应具有适合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防潮和防雨的包装，每包技术资料的封面上应注明下述内容：

合同号：

收货人

目的地

唛头标记

毛重/净重

箱号/件号。

每一包资料内应附有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一式二份，标明技术资料的序号、代号、名称和页数。

7.凡由于卖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一经证实，卖方应负责及时修理、更换或赔偿。在运输中如非卖方包装原因发生货物损坏和丢失时，买方应立即向承运部门提出异议，索取商务证明，并通知卖方\_\_\_\_\_\_\_\_\_天内到达现场调查。卖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交涉，买方协助卖方尽快处理，同时卖方应尽快向买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工期需要。

八、验收

1.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及时到现场，与买方一起根据运单和装箱单组织对货物的包装、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检验。如发现有任何不符之处并由双方代表确认属卖方责任后，由卖方处理解决。当货物运到现场后，买方应尽快开箱检验，检验货物的数量、规范和质量。买方应在开箱检查前天通知卖方开箱检验日期，卖方应派遣检验人员参加现场检验工作，买方应为卖方检验人员提供工作和生活方便。如检验时，卖方人员未按时赴现场，买方有权自行开箱检验，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同样有效，并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如买方未通知卖方而自行开箱或最后一批设备到达现场后仍不开箱，产生的后果由买方承担。

2.现场检验时，如发现设备由于卖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规范时，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各执一份，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修理或更换的依据如果卖方委托买方修理损坏的设备，所有修理设备的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果非卖方原因或由于买方原因，发现损坏或短缺，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尽快提供或替换相应的部件，但费用由买方自负。

3.如双方代表在会同检验中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中国商品检验局进行商检。请商检局出具的商检证书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最终检验结果，对双方都有约束力，商检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4.保证期一般是指合同设备签发初步验收证书之日起一年或卖方发运的最后一批交货的设备到货之日起个月二者以先到日期为准。在保证期内，如发现卖方提供的“设备”有缺陷或/和不符合合同规定时，如属卖方责任，则买方有权凭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接到买方索赔证书后，应立即无偿换货或降价货价，并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和风险。如卖方对索赔有异议时，应在接到买方索赔证书后二个星期内提出复议，双方另行协商，逾期索赔即作为成立。卖方换货的期限，应不迟于卖方收到买方索赔证书后\_\_\_\_\_\_\_\_\_个月。

九、风险负担

1.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交付之前由卖方承担，交付之后由买方承担，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因买方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买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3.卖方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买方承担。

4.卖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货物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5.因货物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买方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6.货物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卖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十、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一、合同的解除

1.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一方进入解体或倒闭阶段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按仲裁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3.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十二、声明及保证

买方：

1.买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买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买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买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买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卖方：

1.卖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卖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卖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卖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卖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五、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六、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

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七、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八、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二**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买方订购以下产品

型号配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修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量

卖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格和性能要求。

三、交货方式、时间、地点

卖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_日内交货，由买方到卖方公司所在地提货，当场交货。

四、验收

货物到达后，由卖方完成对的货物安装调试，由买方对货物的品种、质量、型号、数量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质量、型号、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买方有权拒绝接受。货物由买方验收合格并运走后，卖方不承担货物的品种、型号、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的责任。

五、货款支付

买方首交订货款(大写)\_\_\_\_\_\_%货款(即人民币：\_\_\_\_\_\_圆整)。在卖方交货，并安装完毕，买方验收合格后，\_\_\_\_\_\_日内买方一次性支付全部余额(大写)：\_\_\_\_\_\_%货款(即人民币：\_\_\_\_\_\_圆整)。

六、售后服务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按\_\_\_\_\_\_年内免费保修，具体实施办法见产品保修卡;如是硬件本身的故障，免费上门服务;如是操作系统崩溃或受病毒、木马攻击及人为损坏方面的问题，需上门服务，卖方收取一定的服务费;送修免费。

七、违约责任

买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如拒收货物对卖方造成损失，卖方有权追索。买方逾期付款，买方每日偿付卖方欠款总额百分之\_\_\_\_\_\_的滞纳金;卖方交货当时所交货物的品种、型号、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买方有权拒收;卖方不履行售后服务的有关义务，对买方造成损失，买方有权追索。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受理。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卖方与买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购买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并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三**

合同编号：

买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卖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签订以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1. 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及金额等

1.1 本合同单价包含由乙方工厂至甲方交货地点的运杂费、随机配件及工具费、包装费、装车费、资料费、培训费、整机安装费、调试费、报验取证费、税金、保险费等一切费用。 (提示：上述包含费用项目可能并不全面，具体项目在合同签订中予以增减。如果此设备为进口设备，应约定进口报关等费用的承担方。)

1.2 设备的主要零部件配置详见《设备主要零部件配置表》;随机配件、工具详见《随机配件、工具清单》。

1.3 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详见《 》。

2. 设备制造商： 。本合同中的设备不得交由第三方制造完成。

3. 包 装

3.1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包装物品，使设备及配件便于装卸、运输，以防受到损坏。

3.2 包装标记和包件内外随包文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办理。

4. 交货及安装期

设备需在 年 月 日前运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年 月 日前安装、调试完毕，达到正常使用要求; 年 月 日前取得国家相关设备检验单位出具的检验合格证书和使用许可证。

5. 交货、安装地点、联系人及电话：

5.1 交货、安装地点： 。

(提示：应写明项目具体地址。如供货地点较多或签订合同时尚未确定，建议约定具体地点以甲方通知为准。)

5.2 联系人及电话： 。

5.3 卸车由 方负责，卸车费用由 承担。

6. 运输

6.1 乙方负责将所供设备直接运输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安装地点，所发生的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6.2设备在未经甲方验收合格前，设备的毁损、灭失等其他一切风险由乙方负责。

6.3 设备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安装地点后，按第5.3条进行卸货，另一方提供相应的协助。

6.4 乙方应随货提供设备的质量检验和测试的成果资料以及构成设备的主要材料、部件的质量保证书等。

6.5 每台设备的随机备件、随机工具、技术资料随主机一起交货。

7. 验收

7.1 乙方派工作人员赴甲方指定交货安装地点，负责拼装、调试、试验，进行验收、交接，其中关键性试验需有甲方相关人员参加。

7.2甲乙双方进行实物验收，设备配置、随机备件及工具、资料与本合同和发货单规格、型号、数量一致，且无破损，双方认可签字后视为实物验收合格。物流方单据签收由乙方自行签认，不作为验收依据。

7.3 设备经调试正常运行、各项试验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双方签署技术性能验收报告单即视为技术性能验收合格。(提示：如约定由甲方自行开机调试、试验，甲方须在调试、试验完成后返回已签署的验收单或整改要求给乙方。)

7.4 最终验收合格，以第 方式为准

(1)一般设备实物验收、技术性能验收合格，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2)设备需取得国家相关设备检验单位出具检验合格证书和使用许可证的,则取得上述证书后视为最终验收合格，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单，标志该设备已验收合格，并办理设备交接手续。

7.5 如设备及配件与本合同和发货单不符合，或设备不符合规格和标准的要求，甲方将拒绝接收，乙方应将被拒绝设备及配件予以替换或作必要的更改，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如经替换或作必要的更改后，设备仍不能满足规格和标准的要求，甲方有权退货,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6 甲方的验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修或其他责任。

8. 结算方式及期限

8.1 本合同无预付款。

8.2 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支付发货设备总价的 %(即人民币： )。

8.3设备经实物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到货设备总价的 %(即人民币： )。

8.4 设备通过最终验收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设备总价的 %(即人民币： )。

8.5本合同总价的 %作为质保金，在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后 个工作日内无息付清。

8.6 在 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设备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如未能及时提供上述发票，甲方付款时间将相应顺延。

8.7 各阶段付款由乙方出具收款收据，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票据和相关文件后，按上述条款规定的条件和进度付款。

8.8 如甲方出现资金困难，乙方同意给予 3 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在此宽期间内不视为甲方违约且不计息，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中断本项目的货物供应。

9. 质量标准及质量保证

9.1 质量标准：国家、行业、甲方所提供的标准及制造厂家设计、制造标准，乙方在制造过程中应严格进行质量控制，制订合理工艺，选用合格材料和性能安全可靠的外购设备，国家相关法规有明确规定的外购零部件，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生产单位提供;环境要求必须遵守《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24001)规范标准。

9.2 质量保证：设备整机质量质保期为最终验收合格后 个月。在质保期内，凡由于设备设计、制造或材质等非甲方原因造成故障，乙方负责修理或更换零部件，费用由乙方承担，更换下的零部件由甲方统一处理;如经乙方两次修理或更换零部件后仍不能彻底排除故障，致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超过质保期后，乙方对设备实行终身服务。

10. 技术服务和技术资料

10.1 乙方对甲方相关人员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包括设备安装、调试、操作、维护保养、故障处理等。(提示：约定免费培训的次数或培训学时。)

10.2 在质保期内，如因设备出现故障或其他任何原因影响现场正常使用，乙方须在 小时内无条件调派维修人员赶赴现场进行维修等服务，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满后，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天内派维修人员赶赴甲方现场进行维修等服务，费用甲方承担。

10.3 每台设备乙方需提供设备说明书原件 份、总装图、零部件图册、零件目录原件 份、设备出厂合格证原件 份、液压原理图 份、电气原理图 份，及其他厂方应提供的随机技术资、 其他 资料(以上资料需另提供电子版资料各一份)。

(提示：不同设备，技术资料种类不完全一致，可在合同签订时双方具体协商。)

11. 违约责任

11.1甲方在宽限期后，仍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对逾期付款部分从宽限期满的次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标准向乙方支付利息。

11.2 如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交付全部设备，或由于乙方的设备、配件、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原因影响安装调试时间，导致设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仍无法达到正常使用要求的，按每误期一天扣减合同总价的 %的标准核计，累计扣减金额最多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 。一旦误期损失赔偿达到了合同价的 %，甲方则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赔偿。

11.2 本设备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技术设计要求，致使本设备无法投入使用，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 支付甲方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4 本设备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技术设计要求，影响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按本合同10.2条约定派人维修，经两次维修后仍影响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 支付甲方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5 乙方未按合同10.1条约定向甲方相关人员提供技术培训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

11.6 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在 小时(提示：与10.2款保持一致)内调派维修人员赶赴甲方现场进行维修，或在合理期限内无法修复的，乙方应向甲方每次支付 元违约金，甲方有权找第三方进行维修的，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11.7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的设备无权属瑕疵，不涉及到与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争议等，否则除产生的任何风险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乙方的此项义务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有效。

11.8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包括不得转包与分包，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 支付甲方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9 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

12.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①提交 法院进行诉讼;②由 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提示：管辖条款由法律事务部门根据合同实际情况确定一种。无论诉讼还是仲裁解决，均应选择与甲方最密切联系的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如选择仲裁方式，机构名称必须准确，符合仲裁法的有关规定。)

13. 其他

13.1 本合同项下的债权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担保。

13.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13.3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 \_份，双方各执\_ \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卖方拥有生产、销售\_\_\_\_\_\_\_\_\_设备及相关资料的专有权;鉴于买方为\_\_\_\_\_\_\_\_\_需要有意向卖方购买上述设备及相关资料;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用于\_\_\_\_\_\_\_\_\_项目的\_\_\_\_\_\_\_\_\_设备。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_\_\_\_\_\_\_\_\_。

2.卖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使安装后的设备完全满足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3.卖方为买方设计制造并提供设备所需的其他辅助设备及材料。

4.卖方向买方提供所供设备的以下服务：设计、培训、安装、测试验收、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

二、合同价格

1.合同总价为￥\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2.合同总价包括了设备及辅助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关税、商检费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的分项价格如下：

(1)设备和材料费用：￥\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2)辅助设备费用：￥\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3)设计和技术资料费用及培训费用：￥\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4)技术服务费用：￥\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4.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5.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三、付款

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合同总价，按以下办法及比例由买方通过\_\_\_\_\_\_\_\_\_银行支付给卖方。

1.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1)卖方国家有关当局出具的出口许可证影印本\_\_\_\_\_\_\_\_\_份，或有关当局出具的不需出口许可证的证明文件\_\_\_\_\_\_\_\_\_份。

(2)\_\_\_\_\_\_\_\_\_银行出具的以买方为受益人，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_\_\_\_\_\_\_\_\_份。

(3)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形式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4)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5)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上述单据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天内提交。

2.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在卖方按本合同约定交货时，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将每批交货总价的\_\_\_\_\_\_\_\_\_%支付给卖方：

(1)全套清洁无疵、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并注明“运费到付通知目的港\_\_\_\_\_\_\_\_\_公司”的海运提单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

(2)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3)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4)详细装箱单一式\_\_\_\_\_\_\_\_\_份;

(5)质量合格证一式\_\_\_\_\_\_\_\_\_份。

3.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在买方收到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1)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2)双方代表按本合同规定签署的\_\_\_\_\_\_\_\_\_交接验收证书的影印本\_\_\_\_\_\_\_\_\_份;

(3)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4.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在按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1)商品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2)双方代表按本合同规定签署的\_\_\_\_\_\_\_\_\_保证期结束的确认书影印本\_\_\_\_\_\_\_\_\_份;

(3)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买卖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在中国发生的，均由买方负担，在中国以外发生的，均由卖方负担。

四、逾期付款

如果买方不能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则卖方有权延期交货;如果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_\_\_\_\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则卖方有权解除合同，这时买方应按货物总金额的\_\_\_\_\_\_\_\_\_%计违约金￥\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付给卖方：如果买方未按合同的规定的日期付款给卖方，则买方也应支付由此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拖欠款金额每天\_\_\_\_\_\_\_\_\_‰计算，直至该款付清为止。超过合同付款期\_\_\_\_\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由此造成卖方的损失，应由买方向卖方作出补偿。

五、设备交付

1.交付时间：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_\_\_\_个月内分\_\_\_\_\_\_\_\_\_批将设备交付完毕。交货日期以设备始发航空部门/铁路部门/水运部门发货时间戳记为准。此日期即为本合同计算迟延交货违约金的根据。

2.交付地点：所有合同设备由卖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_\_\_\_\_\_\_\_\_机场(车站、港口)。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3.卖方应于交货日\_\_\_\_\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合同设备的如下内容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向卖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1)合同号;

(2)机组号;

(3)设备备妥发运日;

(4)设备名称及编号和价格;

(5)设备总毛重;

(6)设备总体积;

(7)总包装件数;

(8)交运车站/港口/机场名称、车号/船号/飞机号和运单号;

(9)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超过9米3米3米的每件货物的名称、重量、体积和件数。对每件该类设备(部件)必须标明重心和吊点位置，并附有草图。

(10)对于特殊物品(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及其它危险品和运输过程中对温度等环境因素和震动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或物品)必须特别标明其品名、性质，特殊保护措施、保存方法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五**

购货单位：沈阳久利建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沈阳汉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合同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

设备名称：dh-213d大型塑胶机

数量：2台

单价：370万元 安装费：16万元 总计：756万元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756万元人民币 大 写：柒佰伍拾陆万元人民币

三、付款时间及方式

合同二次付款：在合同生效后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60 %货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初步验收一周内，设备正常运行，经双方正式验收合格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总额 35 %的货款;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

2、在合同款项支付前2 天，乙方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票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20 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3、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4、货运方式：汽运

5、乙方将合同设备运至企业并经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为设备交货日期。(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交货日期及何为交货：如规定供方将设备安装调试、投入使用视为交货，则对设备通过甲方验收合格的时间约定明确)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提货，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均由乙方承担。 合同设备的毁损、灭失风险自乙方完成交货后转移之甲方。

6、乙方应在合同设备发运后一个工作日内将发运情况(发运时间、件数等)通知甲方，甲方应在合同设备到达合同列明的地点后及时将乙方所托运合同设备提取完毕。

7、甲方提取合同设备时，应检查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情况。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无损，方可提货。如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应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办理合同设备遇险索赔手续。

8、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合同设备，均应妥善接收并保管。对误发或多发的货物，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如甲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一十五天前通知乙方。由于变更发货地址增加的运保费由甲方承担。

五、验收时间、地点、标准、方式

1、验收时间：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30 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 2天内安排初步验收。设备于合同生效后2 天内通过双方的合格验收并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书。

2、验收地点： 甲方设备车间

3、验收标准： 企业标准

六、现场服务(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加以约定)

1.供方现场人员应遵守需方厂规、制度，如有违规，乙方负责。

2.供方现场人员食宿自理。

3.需方如需邀请供方开展非质量问题处理的技术服务，供应应予协助。

七、人员培训

乙方负责对甲方操作、维修人员和有关的工艺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维修培训、设备保养培训，使之完全掌握全部使用技术，以便使甲方人员正常地使用、维修保养设备。(根据设备的技术要求，视具体情况加以约定或在技术协议详细约定;如无必要，可不约定)

八、保修方式

1、自设备经过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按生产厂家规定的条款进行免费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服务期限为 5年。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3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

2、保修期内，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磁电串入、等不可抗拒原因及甲方人为破坏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设备材料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

3、保修期后，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设备的维修、更换，甲方酌情收取成本费和服务费，收费标准另行约定。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中途退货，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5%违约金。

2、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

3、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视为交货不能，乙方应双倍返回甲方已付款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违约金。

4、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超过三十天仍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十天内将设备维修至正常使用的状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保修期后，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

5、设备未按照合同之约定通过甲方验收合格，每迟延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违约金;超过 天仍未验收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的其他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证明，并在事件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 一方。双方同意，可据此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

十一、合同变更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十四、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沈阳久利建材有限公司 甲方：沈阳汉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代表：刘家深 代表：李军

时间：20xx年5月15日

20xx年5月15日 6 时间：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六**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

今甲方向乙方采购一批电脑，为友好合作，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双方经友好协商，特定如下合同。

一、采购产品名称、价格和要求。

甲方向乙方定购的电脑配置，(详见附件一;电脑设备配置单)共计\_\_\_\_\_\_\_\_台，单价为：\_\_\_\_\_\_\_\_元，总金额：\_\_\_\_\_\_\_\_\_\_元。

二、产品的验收、售后服务及质保

1、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配置供货，甲方按照配置单收货。

2、验收合格标准：所有产品部件均为合同附件之约定的部件。

3、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在机箱锁具没有打开、设备没有人为外力损坏的情况下发生的一切设备故障，乙方将按照相应配件厂商质保标准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等无偿服务。

4、人为损坏和其它非自然原因造成的电脑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不予免费质保，但可以提供相关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其服务费用收费标准见本协议附件。

5、软件故障不属于乙方维修范围，但乙方可以根据甲方提供的软件母盘，对需要软件维修的电脑进行无偿服务，交通费由甲方提供。

三、货款结算。

另外，支付方式也应当约定明确，价款支付是现金支付，还是用支票支付;如果采用汇款，汇费由谁负担等细节应当明确。

1、合同签署后，甲方首先向乙方交定金\_\_\_\_\_\_\_\_万元整;

2、乙方将电脑备齐后，运送并安装到指定地点，由甲方清点验收，验收完毕后甲方将货款\_\_\_\_\_\_\_\_\_\_万元整一次性交付给乙方，乙方同时将电脑交付给甲方。剩余的5%货款，将作为质量保证金在电脑验收6个月后支付。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和乙方应充分协商，制定本合同约定的机器配置。在配置确定后，若有任何调整意向，应及时乙方说明。如果乙方已经定货或者预付定金，则由甲方承担损失。

2、甲方有对电脑设备的采购建议和调整的`权利，并有对乙方的工作的监督权。

3、甲方有按时交付货款的义务，如甲方因未及时交付货款导致的商品交付延期或其他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保证按照配置单向甲方供货。如出现定制的配件型号无货或数量不齐时，则应及时向甲方说明协商调整，如因乙方单方面问题而出现有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确保本协议中的安装、维修工作的及时到位，并根据双方约定的安装维修工作单进行工作。如果因为乙方的原因给甲方带来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附则

1、本合同的附件，作为合同正式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执行日期：自双方签字盖章日起。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供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七**

出卖人：\_\_\_\_\_\_\_\_\_\_

买受人：\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经过多次协商，一致同意订立合同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愿将自有坐落\_\_\_\_\_\_\_\_\_\_市\_\_\_\_\_\_\_\_\_\_路\_\_\_\_\_\_\_\_\_\_号房屋\_\_\_\_\_\_\_\_\_\_间，建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售卖给乙方。

二、甲方出售给乙方的房屋东至\_\_\_\_\_\_\_\_\_\_，南至\_\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北至\_\_\_\_\_\_\_\_\_\_。其房屋包括阳台、走道、楼梯、卫生间、灶间及其他设备。

三、上列房屋包括附属设备，双方议定房屋价款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由甲方售卖给乙方。

四、房屋价款乙方分三期付给甲方。第一期，在双方签订买卖合同之日，付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第二期在交付房屋之日，付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第三期，在房屋产权批准过户登记之日付清。每期付款，甲方收到后出具收据。

五、甲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_\_\_天内将房屋腾空，连同原房屋所有权证等有关证件，点交乙方，由乙方出具收到凭证。

六、在办理房屋产权转移过户登记时，甲方应出具申请房屋产权转移给乙方的书面报告。如需要甲方出面处理的，不论何时，甲方应予协助。如因甲方的延误，致影响产权过户登记，因而遭受的损失，由甲方负赔偿责任。

七、本合同签订前，该房屋如有应缴纳的一切税收、费用，概由甲方负责。本合同发生的过户登记费、契税、估价费、印花税由乙方负担。其他税费按有关法律规定，各自承担。

八、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房价总额的3‰计算违约金给与乙方。逾期超过3个月时，乙方得解除本合同。解约时，甲方除将已收的房价款全部退还乙方外，并应赔偿所付房价款同额的赔偿金给乙方。

九、乙方全部或部分不履行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日期给付房价款时，其逾期部分，乙方应加付按日5‰计算的违约金给与甲方。逾期超过3个月时，甲方得解除本合同。解约时，乙方已付的房价款作为赔偿金归甲方所有。

十、甲方保证其出卖给乙方的房屋，产权清楚，绝无其他项权利设定或其他纠纷。乙方买受后，如该房屋产权有纠葛，致影响乙方权利的行使，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赔偿乙方损失。

十一、交屋时，乙方发现房屋构造或设备与合同约定的不符，经鉴定属实，甲方应于1个月内予以修理，如逾期不修理，乙方得自行修理，费用在房价款中扣除。如修理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乙方得解除合同，解约时，甲方除返还全部房价款外，并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房屋所占用的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乙方取得上述房屋占有相应比例的土地使用权，并依照国家法律的规定缴纳土地使用税及其他有关费用。

立约人：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订于\_\_\_\_\_\_\_\_\_\_\_\_\_\_\_\_市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八**

出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诚实、信用、互利原则，在充分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双方就买卖

有关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除非本合同其它条款另有规定外，本合同单价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及辅助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关税、商检费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甲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明示或暗示的全部费用。

(二)本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

合同履行期间，若设备、材料、人工等价格和政府有关税费标准发生变化时，甲方不得请求调整合同单价或主张索赔，也不减少或免除甲方应承担本合同的义务和责任。

(三)本合同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合同总价不一致时，则以合同谈判的最终单价为准并修正合同总价。

第二条质量

(一)整体质量、性能应当达到：

(二)以下部件的质量、性能标准或参数为：

1.部件：。

质量标准或参数：

2.部件：。

质量标准或参数：

(三)特殊要求：鉴于本合同标的为用于工程的设备，故甲方除严格遵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外，尚须满足乙方工程施工生产的要求。

第三条安装调试、服务与维修响应

(一)安装调试：

(二)培训、指导服务：

(三)维修响应：若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响应到场，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经甲方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甲方未能按时交货，乙方有权退货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货到现场后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甲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乙方负担。

甲方须指派专人(姓名：身份证号：)负责与乙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第四条包装

(一)包装要求：。

(若产品属于供至国外项目，且须甲方包装时，则包装：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检验检疫局有关规定进行产品包装，木料包装尚应有标记或提交熏蒸证明)

(二)甲方所交付的货物要有适合长途运输和多次搬运、装卸的坚固包装，不能造成运输过程中箱件破损，设备和零件散失。

并应按设备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情况下安全运抵设备安装现场。

(三)甲方对包装箱内和捆内的各散装部件均应系加标签，注明合同号、主机名称、部件名称以及该部件在装配图中的位号、零件号。

备件和工具除注明上述内容外，尚需注明“备件”或“工具”字样。

(四)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价格、机组号、图号的详细装箱单、合格证。

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如有)各一份。

(五)凡由于甲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一经证实，甲方应负责及时修理、更换或赔偿。

(六)包装物回收：。

第五条风险及所有权转移

(一)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交付前由甲方承担，交付后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中的货物交付是指甲方将乙方所采购的货物运至乙方指定地点并经乙方验收合格后，对验收合格的货物视作已经交付

(二)甲方未按照约定交付有关货物的单证和资料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并且即使货物已经移交乙方仍应由甲方承担。

(三)因货物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乙方可以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

乙方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四)货物风险的转移，不影响违约责任和产品侵权责任的主张。

(五)货物交付后所有权即转移至乙方。

第六条运输、交付时间、地点、收货人

(一)本合同所售设备由负责运输，运输费用承担。

(二)运输方式为：。

(三)交付时间：。

(四)交付地点：。

(五)收货人：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

(六)甲方运至交付地点后，由方负责卸车。

双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办理验收及交付手续，经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第七条验收

(一)货物到达目的地后，甲、乙方双方组织对货物的包装、外观及数量进行清点检验。

如发现有任何不符之处并由双方代表确认属甲方责任后，由甲方处理解决。

当货物运到现场后，双方应尽快开箱检验，检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如检验时，甲方人员未按时赴现场，乙方有权自行开箱检验，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同样有效，并作为乙方向甲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

(二)现场检验时，如发现设备由于甲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规范时，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各执一份，作为乙方向甲方提出修理或更换的依据;如果非甲方原因也非乙方原因，发现损坏或短缺，甲方应尽快提供或替换相应的部件，费用由甲方自负;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发现损坏或短缺，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提供或替换相应的部件，费用由乙方自负。

(三)如双方代表在会同检验中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提请进行商检。

出具的商检证书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最终检验结果，对双方都有约束力，商检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第八条质量保证

(一)保证期限：自本合同设备经双方初步验收签认之日起

年。

如甲方未一并提交相关证照等附随资料，则保证期限自乙方提交全部相关证照等附随资料之日起计算。

(二)在保证期内，如发现甲方提供的“设备”有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规定时，如属甲方责任，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如甲方对索赔有异议时，应在3日内派员到乙方处查明产品缺陷原因，确定属甲方责任的，应立即无偿换货或降低货价直至无偿退货，并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和风险。

如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则即认为甲方负有产品责任，应立即对乙方无偿换货或降低货价直至无偿退货并可视为未按时交货而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换货的期限，应不迟于收到乙方索赔文件之日起3日。

(三)质量保证金：乙方保留合同价款的%的质量保证金，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返还甲方。

第九条结算及支付

(一)价款的结算依据：

(二)价款的支付方式：若乙方以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给甲方的货款视同以现金支付，甲方不得拒收或以任何理由向乙方索要承兑汇票的贴息费用。

(三)价款的支付时间：

第十条通知

(一)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通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邮、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

(二)各方通讯地址如下：甲方：乙方：

(三)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2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一)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

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二)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三)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7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

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四)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

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的变更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书面同意后，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三条合同的转让除合同中另有规定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

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若甲方不能按约定交货的，应向乙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的违约金。

2.甲方所交产品的型号、规格、性能、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乙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乙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或者由乙方选择退货，且甲方要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各种损失，包括按本合同约定时限可以施工的误工损失等。

3.甲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甲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

乙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

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4.若甲方逾期交货的，则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千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如逾期超过

日，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已收取的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给乙方，并赔偿乙方遭受的损失。

5.甲方提前交付货物、多交货物，如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乙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甲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甲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尚应承担乙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货款，但若乙方购买产品用于施工的工程进度款没有被支付时，甲方承诺可以延长付款时间至乙方的工程款得到支付之时，且乙方不承担相应利息和违约责任。

2.若甲乙双方没有在本合同中约定该产品是用于某具体工程时，则乙方逾期付款的，应以尚欠货款为计息依据，以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同期存款利率的

%计息，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第十五条声明及保证

(一)甲方

1.甲方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乙方

1.乙方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六条知识产权保护甲方承诺所供产品未侵犯任何国家或企业、个人的知识产权，并保障乙方免予承受因侵犯任何知识产权而遭受的诉讼、仲裁、索赔或其它经济损失，否则，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的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争议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附加条款

(一)

(二)

(三)

第十九条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年月日签约日期：年月日

本合同签约地点：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十九**

出卖人：买受人：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

型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第二条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标准和图纸设计要求。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易损件保用陆个月，其它保修壹年。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裸装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见发货清单。

第六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买受人付清货款 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出卖人 所有。

第七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出卖人代办托运，买受人负责卸车及卸车费用。

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总价格内含运费，买受人负责卸车费用

第九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根据出卖人提供的发货清单现场进行验收。

第十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出卖人派壹名技术人员指导调试，买受人负责组织实施安装及吊车费用。买受方负责给技术指导人员配备安全带、安全帽等防护用具;

第十一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买受人先付本产品定金万元，货物到达(区)后，买受人全部货款付清后方可进工地卸车，如货到因买受人的原因未及时付清货款而造成的车辆误工费用由买受人负责。

第十二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保修期满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 (二)依法向出卖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 定金打入公司指定账号起方可生效。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本合同未经出卖人同意，私自改动原合同文本条款，一律无效，若有改动，改动处必须有出卖人盖章方可生效。

出卖人:

买受人：

年 月 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十**

出卖人(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买受人(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登记号：\_\_\_\_\_\_\_\_\_\_\_\_\_\_\_\_\_，下称“购房合同”)及相关文件，乙方购买甲方号商品房(以下简称为该商铺)，现经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一致，就解除该购房合同事宜达成协议如下：\_\_\_\_\_\_\_\_\_\_\_\_\_\_\_\_\_

1、甲、乙双方自愿解除上述购房合同。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之间就该购房合同的争议全部解决。

2、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持上述购房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收款收据原件等相关资料，向甲方办理退房手续。

3、甲方应于乙方办理完毕退房手续后10日内退还乙方全部购房款人民币拾万仟佰拾元整(小写元)并无须支付利息。

4、甲乙双方自愿协商解除购房合同，双方就上述购房合同的签订以及已履行和未履行的权利义务，均无任何异议，互不追究违约责任或要求赔偿损失。

5、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购房合同注销登记手续，若乙方不能按时提交相关资料或提交资料不合格或拒绝配合办理的，甲方有权暂缓退还乙方所有款项。

6、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政府相关部门留存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下述设备，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商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及其它：\_\_\_\_\_\_\_\_\_\_\_\_\_\_

注：

1、以上提供的各种设备的技术规格要求详见附件(1)。

2、上述价格为包含但不限于：\_\_\_\_\_\_\_\_\_\_\_\_\_\_货款、包装、装运、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培训费、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配件费、检测费、资料费、税费等在内的综合单价。本合同下的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前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合同签订后的天内，甲方向乙方提供所有同上述设备联接有关的尺寸图纸;在货到达甲方工地，开始联接安装前天内，乙方派员到达甲方施工现场，负责并承担联接安装。乙方向甲方保证按技术附件(1)中之条款执行安装、调试，并承担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第二条生产国别和制造厂：\_\_\_\_\_\_\_\_\_\_\_\_\_\_。

第三条交货地点：甲方所在地指定仓库。

第四条交货期：按以下第\_\_\_\_\_\_\_\_\_\_方式确定交货时间。

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交货。

⑵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交货。

第五条包装：

1、乙方应根据货物的不同形状和特点进行良好坚固的包装，并有防潮、防震、防锈、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措施，适合于运输，多次搬运。由于包装不良引起货物损耗包括但不限于生锈、损坏、丢失的情形，其责任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用油漆刷上箱号、尺码、毛重、净重等字样。

2、每一包装箱内均附有装箱清单。

3、根据货物特点、装卸和运输中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标志图案。

4、若货物重量为或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明显地印刷标明常用标记图案，标明“重心点”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迁。

5、用户现场安装和试车所用的特殊工具、材料及消耗物件应同设备分开，按种类包装，这些物品应装在不同箱内。

6、电气设备和仪表应与机械设备分开包装。对组装的和部分组装的电气设备的包装，应采取特殊保护措施，并在箱外注明。不同箱号的设备应不混装在一个箱内。

7、若因乙方不妥善的或不充分的保护而造成的货物损耗包括但不限于锈蚀、损坏、丢失的情形，乙方负责修理、更换或补给，费用乙方自理;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以上问题发生，乙方本着合作的态度，也要积极地进行修理、更换或补给，可适当向甲方收费。

8、每个包装箱内含以下资料：

\_\_\_\_\_份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出厂检查和试验的详细记录套;

质量保证证明书套。

第六条保险：

本合同下的货物应办理财产保险，在到达甲方所在地交付给甲方前的所有一切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装运：

乙方按时在装运期限内将货物由发运工厂运至甲方指定地落地交货，并负责卸货及产生的一切费用。货物在到达甲方所在地交付给甲方前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付款条件：

1、在本合同签署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给付合同总价的%作为预付款。

2、在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开箱验收后，甲方应给付合同总价的%。

3、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甲方应支付合同总价的%。

4、剩余的合同总价的%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后10个工作日支付给乙方。

5、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

第九条付款单据：\_\_\_\_\_\_\_\_\_\_\_\_\_\_

在第二期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所有单据上应注明合同号码。

1、发票一份。

2、由制造厂出具的品质和数量证明书一份。

3、通知甲方已装运的函件一份。

4、原产地证书两份。

5、双方共同签署的货物预检验合格证书。

第十条质量保证：

发货前，乙方或制造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重量作精密全面的检验，出具检验证明书，并说明检验的技术数据和结论。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各个方面符合技术附件的要求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双方另有技术协议的还应符合协议约定的标准。乙方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保养运转良好情况下，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

质量保证期为本合同下的设备安装运行验收合格后个月。

第十一条货物验收标准及验收的方法：

依据本合同文本及技术附件要求验收，并以货物安装调试合格之日为正式交付之日。

第十二条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协议、技术附件和产品使用维修保养手册。

第十三条安装、调试及验收：

1、到甲方所在地后，乙方即派安装调试人员来厂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乙方安装调试人员在甲方工厂期间的食宿费由乙方承担。

2、设备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现设备配件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更换，更换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应在月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4、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在内对设备进行试用，试用过程中符合甲方要求的，甲、乙双方根据技术协议规定的各项指标和精度要求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视为验收合格。其中机械、电气、液压等部分的质量保证期为个月(不少于12个月)，数控系统硬件及软件的质量保证期为个月(不少于18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提供用于修理的零部件及修理服务，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设备的损坏，乙方提供用于修理的零部件及修理服务可收取合理的费用。修理服务应做到及时有效，乙方应承诺：\_\_\_\_\_\_\_\_\_\_\_\_\_\_(1)无论质量保证期内外，在接到用户信息后的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在质量保证期后，仍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提供甲方所需配件和技术服务，并可收取合理的费用。(2)在设备的数控系统软件升级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详实的信息资讯和资料，特别在保修的个月内发生的软件升级，要给予全部的升级服务工作。

5、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如果货物的质量或主体设备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设备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索赔。

6、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存在制造质量问题，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维修和维护服务。如服务延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7、乙方对设备的质量(包括外观质量)与配套件的质量负责，凡因制造与配套的问题或包装不良造成运输中设备损坏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保质期内出现的设备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实行“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9、保修期满后，双方可就有关设备的服务另行签订服务协议。

第十四条索赔：

1、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月内，乙方无法安装调试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承担与此有关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在质量保证期限内，如货物由于设计或制造上的缺陷而发生损坏或/和品质、性能与合同规格不符时，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法中的任何一种方式索赔：\_a、必要时，甲方可以自行消除瑕疵，费用由乙方承担。b、在3日内，用符合本合同及其附件规定的规格、质量及性能的新部件替换有瑕疵部件，并承担甲方所蒙受的一切实际损失和费用。并且新替换部件与整机的质量保证期应相应地延长。c、按照货物的质量低劣程度、损坏程度和甲方蒙受损失的金额将货物贬值处理。d、若货物不符合规定足以实质性违反合同目的的，或者在为期(时间)的宽限期内仍未能解决所存在的质量问题的，甲方可以无条件退货，乙方应承担与此有关的全部损失和费用。

3、若乙方收到上述索赔后一周内未予答复，则认为乙方已接受上述索赔。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凡在制造或装船、陆路运输过程中，因人力不可抗拒的事故，致使乙方推迟交货或不能交货时，乙方可不负责任，但发生上述事故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十四天内，给甲方航寄一份由主管政府当局颁发的事故证明书，在此情况下，乙方仍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加快交货。如事故延续(时间)，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迟延违约金：

1、除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不可抗力之原因外，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的，甲方应同意在乙方付违约金的条件下延期交货，违约金可由甲方在未付的货款中扣除，违约金按每(时间)收迟交货物总价的0.5%，不足(时间)的以(时间)计算。但罚款不超过迟交货物总价的5%。如乙方延期交货超过合同规定(时间)，或延期交货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乙方仍应不延迟地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除本合同第十四条第1项另有规定以外，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日，乙方未能安装调试合格的，乙方应按(时间)付合同总价的0.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不足

(时间)的以(时间)计算。但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5%。如乙方未能调试合格的时间超过合同(时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乙方仍应不延迟地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的损失超过约定的违约金的，甲方可以要求按实际损失及可得利益进行赔偿。

第十七条乙方应确保在向甲方正式交付前的所有阶段(包括运输、设备安装调试等)及因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更换过程中的设备安全和人员安全，由此可能产生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知识产权担保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中国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版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十九条知识产权许可

如果货物或服务的一部分或者全部涉及已有的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货物价格之中。

第二十条争议处理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甲乙双方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双方一致确认的以下种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一条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_

1、本合同含有如下附件：\_\_\_\_\_\_\_\_\_\_\_\_\_\_。

2、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对本合同正文或附表作任何更改，必须作成书面形式，详细说明更改对技术规格、价格、性能、设计、验收日期、已交付或即将交付备件的更换性能以及本合同的其他重大事项的影响，而且应由双方公司签字盖章。

3、为修补瑕疵或改善设备，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适当对技术规格作微小的更改或校正，只要这种更改不会严重影响总买价、功能特性、性能、备件的更换性能。

4、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

税号：\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签字(盖章)日期：\_\_\_\_\_\_\_\_\_\_\_\_\_\_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

税号：\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签字(盖章)日期：\_\_\_\_\_\_\_\_\_\_\_\_\_\_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

鉴于卖方拥有生产、销售\_\_\_\_\_\_\_\_\_设备及相关资料的专有权;

鉴于买方为\_\_\_\_\_\_\_\_\_需要有意向卖方购买上述设备及相关资料;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用于\_\_\_\_\_\_\_\_\_项目的\_\_\_\_\_\_\_\_\_设备。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_\_\_\_\_\_\_\_\_。

2.卖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使安装后的设备完全满足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3.卖方为买方设计制造并提供设备所需的其他辅助设备及材料。

4.卖方向买方提供所供设备的以下服务：\_\_\_\_\_\_\_\_\_\_\_\_\_\_设计、培训、安装、测试验收、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

二、合同价格

1.合同总价为￥\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2.合同总价包括了设备及辅助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关税、商检费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的分项价格如下：\_\_\_\_\_\_\_\_\_\_\_\_\_\_

(1)设备和材料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2)辅助设备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3)设计和技术资料费用及培训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4)技术服务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

4.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5.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三、付款

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合同总价，按以下办法及比例由买方通过\_\_\_\_\_\_\_\_\_银行支付给卖方。

1.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元)，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1)卖方国家相关\*出具的出口许可证影印本\_\_\_\_\_\_\_\_\_份，或相关\*出具的不需出口许可证的证明文件\_\_\_\_\_\_\_\_\_份。

(2)\_\_\_\_\_\_\_\_\_银行出具的以买方为受益人，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_\_\_\_\_\_\_\_\_份。

(3)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形式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4)即期汇票一式\_\_\_\_\_\_\_\_\_份。

(5)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上述单据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天内提交。

2.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元)，在卖方按本合同约定交货时，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_\_\_\_\_\_\_\_\_天内，将每批交货总价的\_\_\_\_\_\_\_\_\_%支付给卖方：\_\_\_\_\_\_\_\_\_\_\_\_\_\_

(1)全套清洁无疵、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并注明“运费到付通知目的港\_\_\_\_\_\_\_\_\_公司”的海运提单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

(2)商业发票一式\_\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十三**

二手挖掘机买卖合同设备转让方（下称甲方）姓名： 身份证号码： 设备回购方（下称乙方）姓名： 身份证号码： 现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现转让 型号挖掘机 台给乙方，工作小时为： 小时，出厂编号为： 号，经乙方负责人及技术人员现场看机、试机后，甲、乙双方达成协商价为人民币 ，大写（ ）。乙方本着互相信任的原则预付现金人民币 元 ，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将货提走。如在订金预付时间（上述时间）范围内甲方把货物处理给他人或其他原因不卖给乙方，甲方将承担订金的2倍作为违约金，赔偿给乙方的作为损失。

（2）甲方出售该设备提供该挖掘机的出厂合格证、购机发票，进口设备提供进口报关单等合法有效证件手续。

（3）如该挖掘机是甲方偷盗或来路不明的，甲方将负全部法律责任。

（4）协议签定前挖机的产权、债权、债务问题与乙方无关。如果引起纠纷所有损失由甲方负责。

（5）甲方若购机时在按揭款未缴纳完，私自出售给乙方后，要追缴任何责任和尾款补清由甲方负责，如出售给乙方后，是甲方的原因，如：甲方尾款未付清造成g卫星定位系统锁机后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等误工费均由甲方负责赔偿。

（6）甲方在自己的场地上负责将该机设备安全装上乙方的运输车上。保证乙方顺利离开，乙方将一次性付清余款，签定本协议后该机产权属乙方所有。

（7）为了双方共同遵守特订立此协议。甲方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附合同上。

（8）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按手印后立即生效。甲方姓名： （手印） 乙方姓名： （手印）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_\_\_\_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矿山设备买卖合同 工矿设备购销合同篇二十四**

甲方(出卖方)：

乙方(买受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旧设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买卖标的物

第二条 设备资料

甲方向乙方尽可能提供现有的设备图纸等技术资料。 第三条 设备验收

1、乙方应于双方在合同签字盖章后 日内进行验收设备，以示符合乙方质量要求。

2、乙方验收认可后，若在接受后再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甲方概不对上述设备承担质量瑕疵责任。 第四条 设备交付

1、甲方于收到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款后 当 日内向乙方交付已验收的设备。

2、设备交付地址：甲方工厂内。

3、乙方同意将上述设备租赁给甲方继续占有并使用，双方另行签订《设备租赁合同》。

4、上述设备的所有权自本合同生效时起归乙方所有。 第五条 付款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将上述设备的全部转让款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若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经另一方同意，并承担合同总价的20%的约定损失赔偿责任。

2、若乙方逾期付款，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额的日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三十日，视为乙方不再履行合同，应向甲方承担约定损失第七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处理争议。 第八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时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20xx年7月1日

赔偿责任。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